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月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陈汉康先生的通知，其于2012年1月6日通过二级市场购入了本公司的部分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增持人：陈汉康

2、增持目的及计划：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3%的股份（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

3、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4、本次增持前控股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陈汉康先生持有公司5,778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25.25%。

5、本次增持后股份数量及比例

2012年1月6日，陈汉康先生增持公司188,128股股票，平均价格5.95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上述增持后，截至2012年1月6日，陈汉康先生共持有本公司57,968,1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34%。

6、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公司将继续关注陈汉康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六日